

# 软件产业发展半月报

**CCiD**

赛迪智库信息化与软件产业研究所

2021 年第 18 期

2021 年 8 月 20 日总第 32 期

## 【本期提要】

**产业数据**，2020 年中国政务云服务运营市场规模达到 49.87 亿元人民币，2020 年中国区块链即服务平台市场规模超过 6.3 亿元人民币。**政策发布**，国务院发布《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广东省政府发布《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信创生态**，神州控股、神州信息、神州数码集团联合发布“神州信创云”，星网锐捷、润和软件发布首款 OpenHarmony 智能支付终端。**技术创新**，腾讯云宣布数据库 TDSQL PG 版升级，OpenAI 发布 Codex API。**企业动态**，杀毒软件诺顿斥资 86 亿美元收购 Avast，深信服与中国电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市场拓展**，数据库初创公司“泽拓科技”完成数千万元天使轮融资，AI 制药企业“晶泰科技”获 4 亿美元 D 轮融资。**产业生态**，ISC2021 云峰会成功举办。

## 产业数据

**2020年中国政务云服务运营市场规模达到49.87亿元人民币。**8月10日，IDC研究报告显示，2020年政务云已经成为数字政府、数字城市建设的关键基础设施，市场总规模已达到49.87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速有所放缓，达到25%。同时，2020年政务数据治理市场总量达到34.54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速为10.3%。（数据来源：IDC）

**2020年中国区块链即服务平台市场规模超过6.3亿元人民币。**8月10日，IDC研究报告显示，2020年中国整体区块链市场已达到4.79亿美元规模，未来将保持50%以上的复合增长率。其中，IDC定义下的区块链即服务平台（BaaS，指提供区块链技术架构中协议层和服务层功能的综合平台）市场以91.8%的年增长率高速发展，实现超过6.3亿元人民币的市场规模。（数据来源：IDC）

**未来五年中国安全软件市场年均复合增长率有望达到21.2%。**8月10日，IDC研究报告预测，中国网络安全软件市场未来五年将成为网络安全三大一级市场中增速最快的子市场，2021-2025年复合增长率将超过20%。其中，网络安全分析、情报、响应与编排（AIRO）市场规模将在2025年成为最大的软件二级子市场，软件安全网关市场(Network Security Software)将以超过25%的复合增长迎来高速发展期。（数据来源：IDC）

## 政策发布

<b>国家政策</b>	
政策名称	<b>《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b>
发布机构与文件编号	国务院 国令第 745 号
发布网址	<a href="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1-08/17/content_5631671.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1-08/17/content_5631671.htm</a>
内容提要	<p>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是经济社会运行的神经中枢，是网络安全的中中之重。《条例》从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范围及认定、运营者责任义务、保障和促进、法律责任等方面给出了明确的指导和要求，要求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相关企业建立健全网络安全保护制度和责任制，制定网络安全应急预案，开展网络安全监测、检测和风险评估工作，采取安全保护措施应当与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违反本条例规定将会受到行政处罚、判处罚金甚至要承担刑事责任。</p>
政策名称	<b>《关于加强智能网联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的意见》</b>
发布机构与文件编号	工信部 工信部通装〔2021〕103号
发布网址	<a href="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1-08/12/content_5630912.htm">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1-08/12/content_5630912.htm</a>

<p><b>内容提要</b></p>	<p>为加强智能网联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维护公民生命、财产安全和公共安全，促进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办法》等规定，工信部从加强数据和网络安全管理、规范软件在线升级、加强产品管理、保障措施等方面提出 11 项具体意见。</p>
<p><b>政策名称</b></p>	<p><b>《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b></p>
<p><b>发布机构与文件编号</b></p>	<p><b>中共中央、国务院</b></p>
<p><b>发布网址</b></p>	<p><a href="http://www.gov.cn/zhengce/2021-08/11/content_5630802.htm">http://www.gov.cn/zhengce/2021-08/11/content_5630802.htm</a></p>
<p><b>内容提要</b></p>	<p>《纲要》提出，及时跟进研究数字经济、互联网金融、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相关法律制度，抓紧补齐短板，以良法善治保障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坚持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促进依法行政，着力实现政府治理信息化与法治化深度融合，优化革新政府治理流程和方式，大力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数字化水平。</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地方政策</b></p>	
<p><b>政策名称</b></p>	<p><b>《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b></p>
<p><b>发布机构与文件编号</b></p>	<p><b>广东省人民政府</b> <b>粤府〔2021〕53 号</b></p>

发布网址	<a href="http://www.gd.gov.cn/xxts/content/post-3458542.html">http://www.gd.gov.cn/xxts/content/post-3458542.html</a>
内容提要	《规划》明确了四大定位，努力打造世界先进水平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全球重要的制造业创新聚集地、制造业高水平开放合作先行地、国际一流的制造业发展环境高地。同时，《规划》将软件与信息服务、区块链与量子信息、数字创意等产业列入重点发展方向。其中，软件与信息服务业目标为：2025年，软件业务收入达到2万亿元，打造国内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产业发展高地。
政策名称	《厦门市“十四五”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规划》
发布机构与文件编号	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厦工信产业〔2021〕212号
发布网址	<a href="http://gxj.xm.gov.cn/zwgk/zfxxgkml/jxjxxgkml/jxjgfwj/202108/t20210816-2574490.htm">http://gxj.xm.gov.cn/zwgk/zfxxgkml/jxjxxgkml/jxjgfwj/202108/t20210816-2574490.htm</a>
内容提要	《规划》提出，全力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以“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为主线，培育多个数字产业集群，以区域性工业互联网及厦门智慧城市建设为支点，构建“数字经济”产业生态圈，激发制造业生产活力和发展潜力，打造数字经济发展示范区、国际创新合作示范区、制造业与数字经济融合发展高地。

## 行业动态

### ◇ 信创生态

神州控股、神州信息、神州数码集团联合发布“神州信创云”。8月12日，“科技自强、数据融通、场景创新——TECH 数字中国 2021 技术年会”云上启幕。当天，神州控股、神州信息、神州数码集团联合发布“神州信创云”。神州信创云整体能力框架由能力底座、能力杠铃、能力中枢和能力市场四层组成，将持续整合数据化资源，为企业数字化转型打造全栈自主可控底座。（新闻来源：金融界）

星网锐捷、润和软件发布首款 OpenHarmony 智能支付终端。8月9日，星网锐捷旗下升腾资讯与润和软件达成战略合作，发布全球首款基于 OpenHarmony 金融智能支付终端。OpenHarmony 系统具有的分布式框架、跨设备流转、多设备联动等特性，可为多种金融设备的智能化、互联与协同提供统一的技术底座。（新闻来源：证券日报）

### ◇ 技术创新

腾讯云宣布数据库 TDSQL PG 版升级。8月11日，腾讯云数据库开源产品 TDSQL PG 版（开源代号 TBase）实现升级。据官方介绍，TDSQL PG 版是一款具备 HTAP 能力的数据库产品，能够提供成熟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升级后版本查询性能提升百倍，SQL 语句兼容性增强，内存占用节省 60%，同时提升原有数据库版本在分布式场景下的易用性。（新闻来源：36 氪）

OpenAI 发布 Codex API。8月12日，OpenAI 发布一款可将自然语言翻译成代码的 API 工具 Codex。据官网介绍，Codex API “精通十几种编程语言，可以将简单的自然语言命令转变成代码，并代理用户执行。这使得现有软件增加

自然语言编程界面成为可能。” Codex 目前已经支持 Python、JavaScript、Go、Perl PHP、Ruby、Swift 和 Shell 等多种主流编程语言，可根据用户输入的英文语言自动生成代码。（新闻来源：36 氪）

**剑维软件（AVEVA）与 Wood 推出” Connected Build”**。8 月 12 日，全球工程和工业软件企业剑维软件(AVEVA)宣布与咨询及工程公司 Wood 达成合作，推出名为” Connected Build” 的解决方案，此方案基于数字孪生技术，可以加速电力、能源、化工和矿产等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新闻来源：36 氪）

## ◇ 企业动态

**杀毒软件诺顿斥资 86 亿美元收购 Avast**。8 月 11 日，美国诺顿杀毒软件开发商诺顿 LifeLock 公司(前身为赛门铁克)已经同意收购捷克杀毒软件开发商 Avast，这笔交易的价值最高达到 86 亿美元。借助这笔交易，诺顿 LifeLock 将接触到杀毒软件行业最大的用户群之一。（新闻来源：凤凰网科技）

**深信服与中国电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8 月 11 日，深信服对外发布公告称，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中国电信的战略配售，获配金额为 5 亿元，公司与中国电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云计算、网络安全等业务领域就资本、技术、资源等方面加强合作。（新闻来源：Techweb）

## ◇ 市场拓展

**数据库初创公司“泽拓科技”完成数千万元天使轮融资**。8 月 9 日，数据库领域前沿初创公司“泽拓科技”宣布完成数千万元天使轮融资，投资方包括常春藤等，至澄资本担任独家融资顾问。据官方介绍，泽拓科技的核心产品是一款高性能 NewSQL 分布式数据库“昆仑数据库”，目前团队已完成数据库主体开发，预计将于 2021 年 11 月发布完整商业版本。（新闻来源：36 氪）

**AI 制药企业“晶泰科技”获 4 亿美元 D 轮融资。**8 月 11 日，AI 制药企业“晶泰科技”完成 4 亿美元 D 轮融资，由奥博资本领投，中国生物制药集团跟投，红杉资本、五源资本等早期股东继续追加投资，投后估值超过 130 亿人民币。此次融资距 C 轮融资不到 1 年，1 年内超 7 亿美元的融资额度刷新了行业纪录。（新闻来源：投资界）


### ◇ 产业生态

**重庆市政府召开“2021 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新闻发布会。**8 月 15 日，重庆市政府召开“2021 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新闻发布会。重庆市政府副市长、市经济信息委主任陈金山在会上表示，要努力争取在“十四五”期间软件从业人员达到 50 万人以上，软件园区规模突破 500 万方，软件产业产值突破 5000 亿元。（新闻来源：新浪科技）

**ISC2021 云峰会成功举办。**8 月 9 日-8 月 12 日，由中国互联网协会、中国网络空间安全协会、全国工商联大数据运维（网络安全）委员会、中国计算机学会、360 互联网安全中心等机构大力支持的 ISC 2021 云峰会正式启幕。峰会围绕新基建安全解读等十大主题开展数百场云端分享。

## 名城动向

### 苏州

 8 月 10 日，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布《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江苏省区域大数据开放共享与应用评估及工业大数据应用能力评估工作的通知》，针对综合类数据开放共享及应用、特色类数据开放共享及应用和工业大数据应用能力进行评估。



## 上海

- 8月11日，上海市信息服务产业基地促进会第一届理事会第六次会议在上海浦东软件园召开。会议汇报了上海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产业基地近三年发展情况，并提出了未来浦东软件园区的发展趋势，指出未来将新增园区星级评定服务，着力打造园区品牌，并做好园区品牌对外输出工作。

## 武汉

- 8月13日，武汉经开区发布促进创新创业创造发展助力打造国家科技创新中心33条措施。措施分为三大类：加大创新企业梯度培育力度、加快提升科技创新平台能级、加强推动创新要素集聚。此举旨在助力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国家科技创新中心，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 8月1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召开2021年第46次审议会议，审议通过武汉市软件行业协会理事单位——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IPO申请，武汉将再添一家上市软件企业。

## 深圳

- 8月17日，深圳市发布《关于增加国家鼓励的软件企业评估服务有关事项的通知》，对国家鼓励的软件企业评估标准和流程变化以及软件企业评估类型选择进行了解释说明。
- 8月13日，由百胜软件深圳分公司、艾客、云叮联合主办的“数智新基建 共赢新零售”零售企业数值化转型沙龙在深圳东海朗廷酒店举行。与会各方围绕企业在数字化转型过程中的数据、场景、业务创新等维度展开讨论，对重塑企业零售新格局、推动企业新增长提出了诸多见解。

## 成都

- 8月17日，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关于征集第十九届中国国际软件合作洽谈会子项活动建议及方案的通知》。通知指出，第十九届中国国际软件合作洽谈会拟于2021年第4季度在成都举办。根据工作需要，特面向行业征集其子项活动建议及方案。

## 厦门

- 8月12日，为推动福建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技术发展与品牌生态体系构建，福建省软件行业协会和厦门市软件行业协会联合发布《关于申报福建省软件企业综合竞争力50强企业的通知》，开展“2021年福建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综合竞争力50强企业”评选申报工作。

## 热点评论

### 工信部发布意见：企业不得擅自升级新增汽车自动驾驶功能

- **事件回顾：**近日，工信部印发《关于加强智能网联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的意见》。《意见》要求，企业实施在线升级活动前，应当确保汽车产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技术规范等相关要求并向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涉及安全、节能、环保、防盗等技术参数变更的应提前向工业和信息化部申报，保证汽车产品生产一致性。未经审批，不得通过在线等软件升级方式新增或更新汽车自动驾驶功能。（来源：新京报贝壳财经）
- **专家媒体评论（太平洋汽车）：**“不得擅自升级汽车自动驾驶功能”这句话虽然是《关于加强智能网联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的意见》的重

点内容，但很显然并没能完整的阐述《意见》的核心内容，甚至导致误解引发争议。汽车作为一种高价值且涉及人身安全的消费品，需要强有力的监管保证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OTA（Over-the-Air Technology，空中下载技术）作为一种新兴的技术，合理的监管才能有助于这一技术向着积极的方向发展。增加 OTA 推送流程或许会带来一定的不便，但确保安全、保障消费者权益，才是 OTA 向着积极方向发展的最佳选择。

- **赛迪评论（吴昊）：**一个产业的健康发展离不开监管，《意见》的推出是国家推进智能网联汽车研发生产趋势下的必然产物。此次《意见》的核心在于“保证汽车产品生产一致性”，一方面是针对目前智能网联车市场存在的虚假宣传等违法商业行为，另一方面则是考虑新兴技术的安全问题。而“自动驾驶”作为新兴技术中的“热门”，国内外诸多安全事故频发，这也成为《意见》重点强调“不得擅自升级或新增自动驾驶功能”的原因之一。
- **赛迪评论（张智博）：**工信部此举意在加强对智能网联汽车行业的监管，长期来看，《意见》的出台有利于智能汽车行业稳健可持续地发展。接下来的重点将是推进《意见》的落实，相关部门可以通过宣传、政策解读等方式加强汽车生产企业对《意见》的重视，同时进一步细化政策细则，完善工作流程与机制，推动《意见》尽快落地。
- **赛迪评论（江浚哲）：**自动驾驶技术是智能车企的重点宣传内容，与智能汽车用户的生命安全紧密相连。汽车作为未来智能软硬件产品集成的载体，厂商在不断“堆料”、赋予新技术的同时，更应当注重安全性和稳定

性。《意见》对自动驾驶相关软件的发布、在线升级以及数据的使用都提出了严格要求，反映政府极其重视智能汽车产业的健康有序发展，下一步工作的重点或应聚焦于《意见》的贯彻与落实，做好系统性企业规范管理，这对于未来新兴智能行业的发展也具有参考价值。

## 规制“大数据杀熟”个人信息保护法草案将三审

- **事件回顾：**8月13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举行的记者会上，关于个人信息保护法草案（三次审议稿），发言人臧铁伟介绍，根据各方面意见，提请本次常委会会议审议的草案三次审议稿拟作六方面主要修改。其中包括，进一步完善个人信息处理规则，特别是对应用程序（App）过度收集个人信息、“大数据杀熟”等作出有针对性规范；将不满十四周岁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作为敏感个人信息，并要求个人信息处理者对此制定专门的个人信息处理规则等。（来源：证券日报）
- **专家媒体评论（刘向东）：**数据安全使用乱象需要有效规范数据的获取、存储、流动和使用，通过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立法对个人信息遭受泄露或被滥用的处罚有法可依，对个人信息的自动化决策作出规范，包括不得通过自动化决策对个人在交易价格等交易条件上实行不合理的差别待遇，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网络空间合法权益，对于保障公民的人格尊严和其他权益具有重要意义。
- **赛迪评论（黄晶晶）：**身处信息时代，人们在享受科技红利的同时，也面临着前所未有的个人信息泄露、日益沦为“透明人”的风险。如今个人信息保护法草案（三次审议稿）对进一步完善个人信息处理规则、完善个人信息跨境提供的规则、增加个人信息可携带权的规定等作出专门规范，这

对整治个人信息“裸奔”意义重大。监管方除了要在立法层面划定红线，为个人信息处理者提供指引和约束之外，还要完善执法程序，加大执法力度，强化警示和震慑效应。

- **赛迪评论（张智博）：**大数据时代，法律体系的建设也要顺应时代潮流。当前数据安全、信息泄露等问题已经对公民的个人权益造成了侵害，甚至造成了市场上不公平现象，针对相关问题进行立法可谓切中要害。除此之外，公众应该加强法律意识和个人信息保护意识，积极采取保护措施防止个人信息泄露；企业也应该树立正确观念，合理利用用户信息，尊重和保护他人隐私；管理部门加强监管和执法力度，提高信息泄露犯罪成本，共同营造保护信息安全的社会氛围。
  
- **赛迪评论（江浚哲）：**个人信息数据分析是数字经济发展过程中的“敏感地带”，在个人信息保护法的约束下，企业需将大数据分析过程透明化，保留消费者对自身信息的决定权。个人信息保护法的确立有助于推动数据价值实现与个人信息保护相协调，过去消费者在个人信息受到侵犯时无法可依、维权困难的局面也将得到改善。同时，对于数字经济相关产业而言，个人信息保护法也为各方强化信息安全提供了方向指引。

## 专题剖析

### 强化数据安全 推动智能网联汽车高质量发展

智能网联汽车是当前国内外技术创新发展的重点领域。国外领军企业持续加大投入，我国传统汽车企业和网络信息技术企业也纷纷投身其中，推动智能网联汽车领域不断取得创新突破，具备不同等级驾驶自动化功能的汽车逐渐被大众所接受，该领域加速发展势头愈发显现。汽车的智能化、网联化发展需要以大量数据为支撑，才能驱动自动驾驶算法的改进与完善，进而实现智能网联汽车的功能完善、性能优化、安全加固。随着数据的重要性日益凸显，以及近期频频出现的智能网联汽车数据安全事件，使得智能网联汽车的数据安全问题引发了越来越多关注，并已成为事关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性因素。在此背景下，工业和信息化部近日印发了《关于加强智能网联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其中就加强智能网联汽车数据安全提出明确要求。

《意见》明确企业应建立健全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依法履行数据安全保护义务。智能网联汽车在设计、研发、运维过程中，会收集、产生、存储、传输、利用大量数据。这些数据既包括传统的汽车设计参数、电子系统诊断数据和日志数据、车辆的行为数据等，也包括自动驾驶系统采集到的环境感知数据和产生的大量系统调试日志数据等。正常情况下，这些数据可以用于汽车功能、性能、环保、安全方面的优化改进，起到积极作用。但这些数据特别是可能涉及国家重要领域和个人隐私的数据一旦被窃取和滥用，就可能给国家安全和个人

安全带带来重大问题。因此，有效管理智能网联汽车相关数据，对维护国家安全、保护个人信息安全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不可或缺。汽车生产企业对智能网联汽车相关数据最为了解，也是收集、存储、使用这些数据的最主要主体，天然肩负着保障数据安全的义务和责任。安全保障，制度先行。为此，《意见》从制度建立入手，要求“企业应当建立健全汽车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依法履行数据安全保护义务，明确责任部门和负责人”，并进一步强调要求企业应该“建立数据资产管理台账，实施数据分类分级管理”，以此作为加强个人信息与重要数据保护的必要工作。这些要求，为企业如何建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提供了指导依据。未来，智能网联汽车生产企业应从制度着手，加强数据安全管理体系的建设，夯实企业的主体责任，自顶向下建立管理制度，制定数据分类分级规范，依法划分数据重要程度，加强分类分级保护，做到数据有类有级、数据有人负责、数据有人担责、数据流转合法合规。

《意见》明确企业应建设数据安全保护技术措施，落实数据安全保护法规要求。智能网联汽车及其相关数据，都是技术创新发展的产物。要加强数据安全管理与保护，除了良好的管理体系外，还应紧紧依靠技术手段和行动措施。我国已出台的《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草案）》，都在明确对数据安全的针对性考虑的同时，也从多方面就数据安全保护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提出了要求。要加强智能网联汽车的安全保护，也必须落实这些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为此，《意见》明确要求企业“建设数据安全保护技术措施，确保数据持续处于有效保护和合法利用的状态，依法依规落实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数据安全事件报告等要求”。企业应按照要求，研发和应用相关的保护技术，将数据安全风险防范于未然。同时必须注意到的是，汽车生产企业过

去对数据安全重点关注的是防止商业机密、设计参数和知识产权等数据被篡改、破坏、泄露或非法获取，通常采取权限管理、访问控制、数据加密等措施。在智能网联汽车发展的大环境下，汽车企业应将重点转移到合法利用数据（特别是运行时收集和产生的数据）方面，充分认识到违法利用数据对社会公共安全、国家安全产生的严重危害。在此基础上，企业应在数据安全管理体系下，主动积极开展数据安全测评、风险识别、风险控制、风险防御措施等活动，对数据安全事件进行实时监测，发生安全事件后，采取应急预案并及时处置。

《意见》明确企业应落实数据在境内存储要求，必要时开展数据出境安全评估。数据资源已成为数字时代新的战略性资源。与此同时，互联网的跨地域特征又会带来数据跨境流动的新情况，进而带来新的问题和挑战。“网联化”是智能网联汽车的重要特征之一，在增强汽车智能化功能的同时，也给相关数据流动保护提出了新要求。若是涉及公共安全、个人信息和国家安全的關鍵数据或敏感数据的存储、流动不规范，被任意转移、共享、使用，就很可能损害社会利益、个人利益乃至威胁国家安全。类似情况近年来在互联网服务、云服务、智能手机终端等领域已经被多次讨论，智能网联汽车也会面临同样的问题。为此，《意见》中明确提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运营中收集和产生的个人信息和重要数据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境内存储。需要向境外提供数据的，应当通过数据出境安全评估”。这是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内容的明确要求，也是智能网联汽车生产企业必须坚定遵循的行业规范。

总体而言，确保数据安全是智能网联汽车产业、企业、产品、服务发展的基本前提，也是保障生命安全、公共安全、国家安全的重要内容。《意见》关于强化数据安全管理的要求为智能网联汽车生产企业在管理数据、保护数据、



合法利用数据方面指明了方向，有利于加快智能网联汽车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提升数据安全保障能力，推动制造强国、网络强国和交通强国建设。未来，智能网联汽车生产企业及领域内相关单位和从业者必须认真落实《意见》要求，既要合理利用数据，又要认真保护数据，以更全面的作为促进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之路行稳致远。

（文章来源：中国汽车报网 作者信息：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副院长 黄子河）

指 导：姚磊  
审 阅：蒲松涛 王宇霞  
策 划：蒲松涛  
供稿人：李文轩 刘梦冉 张智博 刘夏 江浚哲 王德琦  
          王姝文 吴昊 黄晶晶  
联系人：李文轩  
联系电话：17611708767

